

金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一間於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東通訊政策

1. 目的

- 1.1 本政策載列金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向其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股東（統稱「**股東**」），及在適當情況下包括準投資者，的一般通訊政策和措施。有關政策和措施旨在確保他們能獲取現成、相同和及時的本公司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戰略目標及計劃、重大業務發展、企業管治及其他重要資料），以便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投資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決定，以及讓股東及準投資者積極參與本公司為他們舉辦的活動。

2. 一般政策

- 2.1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持續不斷地保持與股東及準投資者的通訊，並會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成效。
- 2.2 本公司會通過不同的渠道向股東及準投資者傳達資料，包括財務報告（年度及中期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公告及通函。
- 2.3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要求所刊登的資料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披露。此外，本公司亦會在本公司網站內披露其他本公司資訊（例如公司的歷史和發展、產品和服務等等），使股東及準投資者對本公司及其最新發展有更多的了解。
- 2.4 本公司時刻確保有效及適時向股東及準投資者傳達資料。如對本政策有任何疑問，應向公司秘書查詢。

3. 通訊途徑

股東大會

- 3.1 本公司以股東大會（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和股東特別大會）作為與股東溝通的一個主要渠道。
- 3.2 股東大會應有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
- 3.3 本公司會監察及定期檢討股東大會程序，如有需要會作出適當改動，以確保其切合股東需要。
- 3.4 董事局成員、適當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3.5 本公司鼓勵股東親身出席股東大會，但如未能親身出席，亦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3.6 本公司亦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舉辦的股東活動，從而得悉本公司的最新情況。

公司通訊

3.7 任何已經或將向本公司證券的持有人寄發以供其參閱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局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等將以中、英雙語編寫，以利便股東了解上述通訊的內容。

股東查詢

3.8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其聯絡方式如下：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話： (852) 2980-1333
傳真： (852) 2810-8185

3.9 股東、準投資者及媒體可通過以下的渠道，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以及向本公司查詢：

郵遞： 香港銅鑼灣謝斐道535號Tower 535, 12樓12005室
電話： (852) 2802-0006
傳真： (852) 2802-0368
電郵： info@gci.com.hk
致： 公司秘書

4. 股東私隱

4.1 本公司明白保障股東私隱的重要性，除法例規定者外，不會在獲得股東同意前擅自披露股東資料。